**大洼区卫健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**

**工作实施细则**

为深化行政体制改革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切实优化城市规划发展环境，现根据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认真落实关于区卫健局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，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要求，坚持依法监管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协同推进，创新监管方式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规范执法行为，进一步解决执法方面存在的问题，促进我市卫计工作健康稳步发展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依法监管。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，落实监管责任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依法有序进行。

（二）公正高效。规范行政权力运行，坚持公正、公平、文明执法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减轻市场主体负担，促进卫健工作发展。

（三）公开透明。实施随机检查事项工作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实行“阳光执法”，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四）协同推进。在事中事后监管领域建立健全随机抽查机制，形成统一的市场监管信息平台，探索推进跨部门跨行业联合随机抽查。

三、建立机制及“一单两库”

（五）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除国家、省安排的专项检查事项外，对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检查事项，大力推广随机抽查，不断提高随机抽查在检查工作中的比重。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进一步简化监管流程，明确抽查依据、抽查主体、抽查内容、抽查方式等，并根据卫生计生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修订情况以及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。

（六）建立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。建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的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，严格限制规划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。全面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机制，结合实际，建立健全卫健工作执法检查名录库，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。随机抽查通过抽签等方式从名录库中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每次检查不少于2人。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和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，依法进行回避。推广运用电子化手段，对“双随机”抽查做到全面公开，全程留痕，实现责任可追溯。

（七）健全随机抽查的程序规定。要明确抽查依据和实施主体，细化随机抽查的具体任务、方式方法和抽查内容，坚持定向抽查与不定向抽查相结合，确保随机抽查对象公平、结果公开，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，提升抽查工作实效。同时，加强随机抽查全程跟踪监督管理，建立随机抽查记录档案，实现全程跟踪、运行透明、痕迹可查、效果可评、责任可追。

（八）积极探索开展联合抽查。按照“双随机”要求，制定并实施联合抽查计划，明确牵头部门，形成监管合力。对同一市场主体的多个检查事项，原则上应一次性完成，避免多个部门重复检查，提高执法效能。对随机抽查结果依据区卫健局权力清单做出相应处理并督促整改，切实加强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。

（九）公开抽查情况及抽查结果。对抽查中发现的程序规划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据程序规划法律法规从严惩处、形成有效震慑。同时，对抽查依据、抽查主体、抽查事项、抽查方式、抽查程序和抽查结果进行全流程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十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以及抽查时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的重要举措。全体干部职工要高度重视随机抽查工作，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要求抓好落实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能够顺利推进，形成常态，发挥作用。

（十一）严格落实责任。根据本细则的要求，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机制，及时完善相关制度，要建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责任制度，明确任务分工，细化目标责任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大力推广随机抽查，公开，有效，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。

（十二）加强宣传培训。随机抽查是事中事后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。要加强执法人员培训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；要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舆论氛围，积极赢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：积极转变执法理念，探索完善随机抽查监管办法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